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的指令性任务，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方案。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国民健康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

（二）调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提出控制建议，按上级要求落实控制措施，履行相关信息报告职责。

（三）承担各类传染病流行期间及重大自然灾害期间，对相关场所的卫生消杀指导工作。

（四）承担传染性疾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学生常见病的防治工作。

（五）负责免疫规划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工作。

（六）开展常见病原微生物、常见毒物、污染物的检验检测。开展疾病监测和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和环境卫生等领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统计辖区疫情及相关公共卫生信息。

（七）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

（八）依法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及涉水产品等领域卫生监测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12个内设机构，均为股级。

（一）综合股。承担党务、文电、机要、档案、保密、重要文稿起草、人事、财务等工作。

（二）传染病控制股。承担制定全市新冠病毒感染、流感、手足口、出血热、肠道病等传染病监测计划、方案，并开展监测工作。对辖区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点传染病爆发的流行病学调查。负责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重点人员和高危人群的干预、检测等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开展传染病防控等工作。

（三）免疫规划股。承担免疫规划疫苗使用计划制定工作。负责免疫规划疫苗使用计划、负责免疫规划疫苗的接收、分发和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常规疫苗接种率、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和人群免疫水平监测等工作。

（四）检验股。负责全市生活用水、居民尿碘、盐碘、寄生虫、布病、艾滋病、麻疹、风疹、食源性疾病及新冠病毒核酸的检验检测工作。

（五）地方病和消毒股。承担碘缺乏病、大骨节病、克山病、布鲁氏菌病监测并做好结果评价等工作。承担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因素监测、疫源地消毒质量监测、为传染病暴发疫区提供消、杀、灭技术指导等工作。

（六）慢性病防治和健康教育股。开展重点慢性病与营养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和评价等工作，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活动。负责对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健康指导。负责卫生健康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标准的宣传工作。承担全市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

（七）应急股。承担中心卫生应急相关预案、技术方案的制定，组织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和相关技能培训，组织制定卫生应急物资、检测试剂、个人防护装备的储备计划并督导落实等工作。

（八）卫生监测和质量管股。承担全市生活饮用水、食源性疾病、食品安全风险、职业病及职业场所危害因素、公共场所卫生监测等工作。负责实验室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监督检查、出具检测检验报告单。

（九）结核防治股。负责制定全市结核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和协调各级综合医疗机构，开展结核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负责对结核病公共突发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

（十）法规稽查与职业(放射)综合监督股。负责对本级卫生健康机构和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人员执法行为的监督检查工

作。负责本级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与评查工作。负责上级交办、部门移交、本级受理群众投诉举报案件的登记，转办和督办。负责卫生健康监督员和协管员的管理、培训。负责对存在职业病危害项目的用人单位，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工作、职业(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组织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卫生及职业(放射)卫生等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培训及宣传工作。

(十一)医疗卫生综合监督股。负责对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医疗废物处置，与人体健康有关的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对消毒产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及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监督检查。负责对医疗机构执业资质、母婴保健与生育技术服务、药品及医疗器械使用、临床用血管理、中医药服务及医疗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依法打击无证行医、非法采供血、非法开展母婴技术服务等行为。

(十二)公共卫生综合监督股。负责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涉水产品、学校以及托幼(托育)机构的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学校以及托幼(托育)机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落实情况的卫生监督。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宁安市卫生监督局）	二级预算单位	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1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8.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91.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5.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6.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26.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34
总计	30	1,130.57	总计	60	1,130.5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6.22	1,12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2	17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07	1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34	6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2	6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1	3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96	89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62.63	56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29.91	5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72	3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86.15	28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2.11	3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1.87	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9.22	17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26. 22	775. 60	350. 63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92	147. 16	31. 76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 07	147. 16	24. 91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 34	66. 3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 92	69. 9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 81	10. 90	24. 91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6. 84	0. 00	6. 84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 84	0. 00	6. 84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 96	573. 09	318. 87	0. 00	0. 00	0. 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62. 63	529. 91	32. 72	0. 00	0. 00	0. 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29. 91	529. 91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 72	0. 00	32. 72	0. 00	0. 00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286. 15	0. 00	286. 15	0. 00	0. 00	0. 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2. 11	0. 00	32. 11	0. 00	0. 00	0. 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0. 95	0. 00	0. 95	0. 00	0. 00	0. 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1. 87	0. 00	71. 87	0. 00	0. 00	0. 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9. 22	0. 00	179. 22	0. 00	0. 00	0.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 00	0. 00	2.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 17	43. 1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 17	43. 17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34	55.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8.92	178.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1.96	891.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34	55.3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6.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6.22	1,126.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34	4.3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30.57	总计	64	1,130.57	1,130.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26.22	775.60	35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2	147.16	3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07	147.16	24.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34	66.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2	69.9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1	10.90	24.91
20808	抚恤	6.84	0.00	6.84
2080801	死亡抚恤	6.84	0.00	6.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96	573.09	318.8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62.63	529.91	32.72
2100101	行政运行	529.91	529.91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72	0.00	32.72
21004	公共卫生	286.15	0.00	286.1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2.11	0.00	32.1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0.95	0.00	0.9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1.87	0.00	71.8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9.22	0.00	179.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0	0.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7	43.1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4	55.3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34	55.3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34	55.3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6.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6.45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0.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7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9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5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6.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9.64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75.6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0	0.00	7.80	0.00	7.80	0.00	7.80	0.00	7.80	0.00	7.8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1,130.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26.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26.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76万元，增长13.36%。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机构合并，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1,130.5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26.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75.6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1万元，增长2.95%。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机构合并，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2. 项目支出350.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0.56万元，增长46.05%。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机构合并，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度，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7.8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28万元，下降3.4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实施调

减。；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8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28万元，下降3.4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实施调减。；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0辆；保有量5辆，与上年相比0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6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41.67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41.67万元，占10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2259-16938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134520
-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卫生应急夏装（马甲）隆储定制	隆储(LONGCHU)		26	¥187.0000	¥4862	
合计	(大写)：肆仟捌佰陆拾贰元整 (小写)：¥4862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862

大写：肆仟捌佰陆拾贰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2025-01-31	100%	4862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卫生应急夏装（马甲）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程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张岩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住 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3号E栋22层7号
联 系 人	贺静	联 系 人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8
通信地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 古塔东街1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 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50000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2409-16941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164520
-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白色翻领T恤（半袖）隆储 定制	隆储(LONGCHU)		72	¥130.0000	¥9360	
合计	(大写)：玖仟叁佰陆拾元整 (小写)：¥9360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360

大写：玖仟叁佰陆拾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2025-01-31	100%	9360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白色翻领T恤（半袖）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程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张岩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住 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3号E栋22层7号
联 系 人	贺静	联 系 人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8
通信地址	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50000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0924-16911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084520
-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卫生应急秋冬装（抓绒内胆）隆储 定制	隆储(LONGCHU)		26	¥395.0000	¥10270	
合计	(大写)：壹万零贰佰柒拾元整 (小写)：¥10270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0270
大写：壹万零贰佰柒拾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

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2025-01-31	100%	10270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卫生应急秋冬装（抓绒内胆）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程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张岩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住 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3号E栋22层7号
联 系 人	贺静	联 系 人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8
通信地址	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 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 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50000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1849-16930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174520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卫生应急夏装（冲锋裤）隆储 定制	隆储(LONGCHU)		72	¥204.0000	¥14688	
合计	(大写)：壹万肆仟陆佰捌拾捌元整 (小写)：¥14688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4688

大写：壹万肆仟陆佰捌拾捌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2025-01-31	100%	14688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卫生应急夏装（冲锋裤）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程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张岩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住 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3号E栋22层7号
联 系 人	贺静	联 系 人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7
通信地址	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 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 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50000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2909-16947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154520
-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卫生应急夏装（防晒衣）隆储 定制	隆储(LONGCHU)		72	¥285.0000	¥20520	
合计	(大写)：贰万零伍佰贰拾元整 (小写)：¥20520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20520

大写：贰万零伍佰贰拾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2025-01-31	100%	20520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卫生应急夏装（防晒衣）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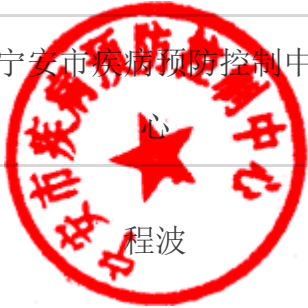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程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张岩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住 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3号E栋22层7号
联 系 人	贺静	联 系 人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8
通信地址	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 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 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50000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合同编号：JD-20241225091244-16918
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5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一、项目信息

- (1) 采购项目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服电子卖场直购
采购项目编号：DD24122517184520
(2) 采购计划编号：宁财购核字[2024]00842号
(3) 项目内容：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卫生执法服饰套装 隆储 定制	隆储(LONGCHU)		13	¥3100.0000	¥40300	
合计	(大写)：肆万零叁佰元整 (小写)：¥ 40300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 是，标的名称：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 否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 不涉及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竞争性磋商 ☐ 框架协议 ☒ 其他：电子卖场直购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0300
大写：肆万零叁佰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付款期数：

一期

期数	支付条件	计划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1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2025-01-31	100%	40300元

三、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4年12月25日，完成日期：2025年01月31日

(2) 履约地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无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无

四、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2025年01月31日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到货后验收，双方签订验收单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卫生执法服饰套装 隆储 定制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3945354566	联系电话	18946026888
通信地址	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 古塔东街15号路	通信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3 33号E栋22层7号
邮政编码	157400	邮政编码	149998
电子邮箱	hj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	54126986@qq.com
		开户名称	哈尔滨冰网文化传播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龙源支行
		银行账号	2006012054600009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合同编号：HT240603272204520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 应 商（乙方）哈尔滨红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号：宁财购核字[2024]00317号

签订时间：2024-06-03 10:36: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供应商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疾控监测预警应急视讯设备-天融信，北京CA，华为-TopVPN 6000，NGFW4000-UF，CERT，BOX 610，Camera 200（4K），MIC 500	天融信，北京CA，华为	TopVPN6000，NGFW4000-UF，CERT，BOX 610，Camera 200（4K），MIC 500	哈尔滨红锦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298900.00	298,900

00 (4K) , MIC 5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贰拾玖万捌仟玖佰元整（小写）2989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

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快递配送】**。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2024-06-08 10:36:47 、地点：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宁安市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

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

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2024-06-03 10:36:47】-【】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

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企业汇款】。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

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

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采购中心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一般货物类	
1、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2、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

附页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同（试行）



采购单位（甲方）：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计划号：宁财购核字[2024]00548号

供应商（乙方）：牡丹江市西安区兆鹏印刷厂

招标编号：HLJGCYC2309010020241803472

签订地点：服务工程超市线上平台

签订时间：2024年09月03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材料印刷项目（招标编号：HLJGCYC2309010020241803472）的采购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等，确定乙方为甲方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材料印刷项目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采购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等；
- 2、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等；
- 3、乙方书面承诺等；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

标的名称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材料印刷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用材料印刷	17820	1.0000	17820	
合计	¥17820元（大写：壹万柒仟捌佰贰拾元整）				

三、服务项目及要求

海报、手册、折页、调查表、宣传单等印刷装订成册，按要求运输。校订、修改、印刷数量等双方协商完成，多次校对后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印刷，如出现废稿区分责任再次印刷，非我方责任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如多版印刷而无更改，除第一次外不再支付排版费用。内页封面用纸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页数按照实际发生为准，不得已任何形式对外流出，如产生不良影响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追责。

四、合同期限（任选其一）

- ☒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2024-09-06至2024-12-06，共90天。
 - ☐ 本项目服务期限采用1+1+1方式，采购结果_____年有效。合同一年一签，是否续签，由甲方视财政预算安排及对乙方提供服务的绩效考核等情况确定。
-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_____。

五、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 1、资金性质：预算内资金。（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0。）
- 2、合同金额：本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价款金额：17820元（大写：壹万柒仟捌佰贰拾元整）；
- 3、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

4、付款期数： 一期

5、结算方式：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支付时间
1	阶段一	验收合格后付款	17820	30	2024-11-29

6、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 普通发票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保密条款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给乙方的任何资料和信息，以及乙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信息，属甲方的保密信息和甲方拥有所有权的财产，乙方应对该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除为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需要向行政机关作出的披露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服务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公开，并保证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履行完毕后，将所有资料和信息归还甲方。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合同终止而无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相关信息已经被公开或事实上一方违反本条款不会给对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止，本保密条款对双方仍具有约束力。乙方如有失密或泄密行为，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论甲方是否解 除合同，乙方均应当向甲方支付100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合同履行、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约适用于民法典的规定，合同签订双方应当严格按照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

-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服务应当符合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提供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及 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并拒绝接受服务；
- 2、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有异议的，可以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日内予以解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参照本合同第十二条承担违约责任；
- 3、无。

十、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履约保证金退还： _____

十二、违约责任

-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
- 2、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一方可视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免除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7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以便对方审查、确认；
- 3、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7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确认不可抗力事件的终止或消除；
-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 ☐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 向地方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文件组成

-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 3、甲方提供工程清单；
- 4、投标(响应)承诺书；
- 5、评标记录；
- 6、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电子版)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

甲方（章）	乙方（章）
	
签订时间：2024年09月03日	签订时间：2024年09月03日
签订地点：服务工程超市线上平台	签订地点：服务工程超市线上平台
单位地址：黑龙江省宁安市宁安镇古塔东街15号路	单位地址：牡丹江市兴通小区1号楼一楼独栋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程波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赵宝春
委托代理人：贺静	委托代理人：宫泽鹏
电话：13945354566	电话：13694679915
电子邮箱：7689128@163.com	电子邮箱：408099231@qq.com
开户银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宁安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牡丹江市分行长安街支行
账号：8101400601435025	账号：0903020209201126910
账号名称：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账号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兆鹏印刷厂
邮政编码：157499	邮政编码：15700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5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出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304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189.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对8号洪灾防疫项目、3号扶贫水检验项目、55号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第一批、50号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第一批、239号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第二批和301号重大传染病控制项目第二批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9.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89.5万元，执行数合计170.75万元，完成预算的86.02%，平均得分92.83分。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宁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89.50万元，执行数为170.75万元，完成预算的86.02%，

得分92.83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实验室装备和人力资源进一步加强；传染病防控能力得到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更加完善。免疫规划、疫情防控、检验检测、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结核病防治、扶贫水检测等项目自评结果：基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资金发放质量达标，按时完成支出率，社会效益提高，机构能力加强，平均社会服务满意度达95%。发现主要问题是新制度不够健全；下一步完善各项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更好完成各项服务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